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4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年4月14日，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戴亿表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4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公司2016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有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公司监事会在提出审核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拟于近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251,266,303.79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盈余公积金25,126,630.38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586,975,312.01元。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公司向股东大会提交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每10股转增5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拟于近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关于〈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度与东风伟成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开拓东风汽车市场，公司于 2016 年初入股东风伟成（武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伟成”或“合资公司”）并持有其 40%股份。东风伟成系东风汽车系统里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对争取东风汽车市场订单，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合资公司成立之后，生产经营逐渐展开，并开始给东风汽车系统供货。为提升合资公司的整体供货能力，公司向其销售原材料、半成品或成品。

因公司董事长王义平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冯巖先生在东风伟成任董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公司与东风伟成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与东风伟成（武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批准公司与东风伟成 2016 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3,500 万元。

随着东风伟成的生产经营的不断展开，公司与其销售模式和结算模式发生了一定的变化。2016 年度，公司向东风伟成销售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等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862.42 万元，公司向东风伟成采购成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347.94 万元，现向监事会补充确认公司向东风伟成采购成品的日常关联交易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17 日